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概述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谢乐敏及其一致行动人等8名自然人（甲方）于2020年8月1日与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投实业”、乙方）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及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，实际控制人谢乐敏及其一致行动人等8名自然人拟向交投实业转让深冷股份12,133,561股流通股股份，并通过委托表决权方式将24,587,262股的表决权委托给交投实业行使。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8月0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发布的“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、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”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5）及其他相关公告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乐敏等8名自然人与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日签订的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的价款支付安排，在银行开立由甲、乙方共同监管的共管账户用于收取转让价款，第一笔股份转让款为交易额的30%计66,212,842.38元（大写：陆仟陆佰贰拾壹万贰仟捌佰肆拾贰元叁角捌分）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乐敏等8名自然人与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于日前签署了《共管协议》，设立了共管账户，该共管账户于2020年12月2日收到交投实业支付的第一笔股份转让款66,212,842.38元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转让事宜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，并在中国证券

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股份过户相关手续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共管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12 月 2 日